

证券代码：000913

证券简称：钱江摩托

公告编号：2023-018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526,931,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4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钱江摩托	股票代码	00091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海斌	颜康	
办公地址	温岭市经济开发区	温岭市经济开发区	
传真	0576-86139081	0576-86139081	
电话	0576-86192111	0576-86192111	
电子信箱	office@qjmotor.com	yankang@qjmotor.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的愿景是成为全球骑行领域引领者，以“承载激情，成就自由多彩的骑行生活”为使命，致力于高性能摩托车核心技术研发、制造、销售及服务，将品质和责任视为发展根基，用科技不断升级驾乘体验，打造趣驾出行的产品定制、摩旅生活与用户运营平台。公司拥有 Benelli、QJMOTOR、QJIANG 燃油车品牌，排量覆盖 50cc-1200cc，品类覆盖复古、街车、巡航、旅行、仿赛、越野等，丰富的产品满足用户出行、运动、竞技、休闲、娱乐等多样性需求。

公司自 2005 年收购百年意大利摩企 Benelli，潜心研发大排量运动、娱乐车辆，以深厚的品牌底蕴和持续不懈的投入，使企业具备全系列大排量摩托车优秀的原创设计、正向研发、严谨制造和严苛品控能力，产品经市场验证，为广大摩托车爱好者及同行认同，大于 250cc 大排量产品连续十余年位居中国销售第一，也获得全球领先摩企的认同，公司与 Harley Davidson 等全球领先企业建立了深度战略合作。大排量车辆已成为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近年来，公司在渠道管理、品牌推广、新媒体应用、用户支持和运营上的不断提升，推动 Benelli 品牌回归国际一流，QJMOTOR 品牌铸就强势国潮，并注重客户联接，为客户营造了优秀的车生活体验。

顺应新能源车辆发展趋势，公司推出钱江电动等新能源品牌，积极拓展电动车领域；重视全地形车行业的发展及公司能力匹配，探索全地形车产业。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6,734,502,870.43	5,114,303,194.88	31.68%	4,622,837,461.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95,449,852.83	2,994,304,667.44	16.74%	2,745,505,221.88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5,648,386,708.41	4,309,449,518.34	31.07%	3,612,450,164.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7,674,854.39	237,608,009.89	75.78%	239,513,540.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94,746,554.47	185,319,554.06	113.01%	191,949,652.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0,654,168.43	207,487,670.43	401.55%	503,025,017.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209	0.5239	75.78%	0.52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159	0.5239	74.82%	0.52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98%	8.29%	4.69%	8.87%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29,585,845.74	1,653,295,650.40	1,897,326,601.33	1,168,178,610.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844,664.44	165,227,231.85	210,066,555.45	7,536,402.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521,900.48	161,128,552.67	202,176,295.10	-1,080,193.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87,448.05	736,167,599.26	999,547,986.64	-745,048,865.5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	16,763	年度报告	16,162	报告期末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	0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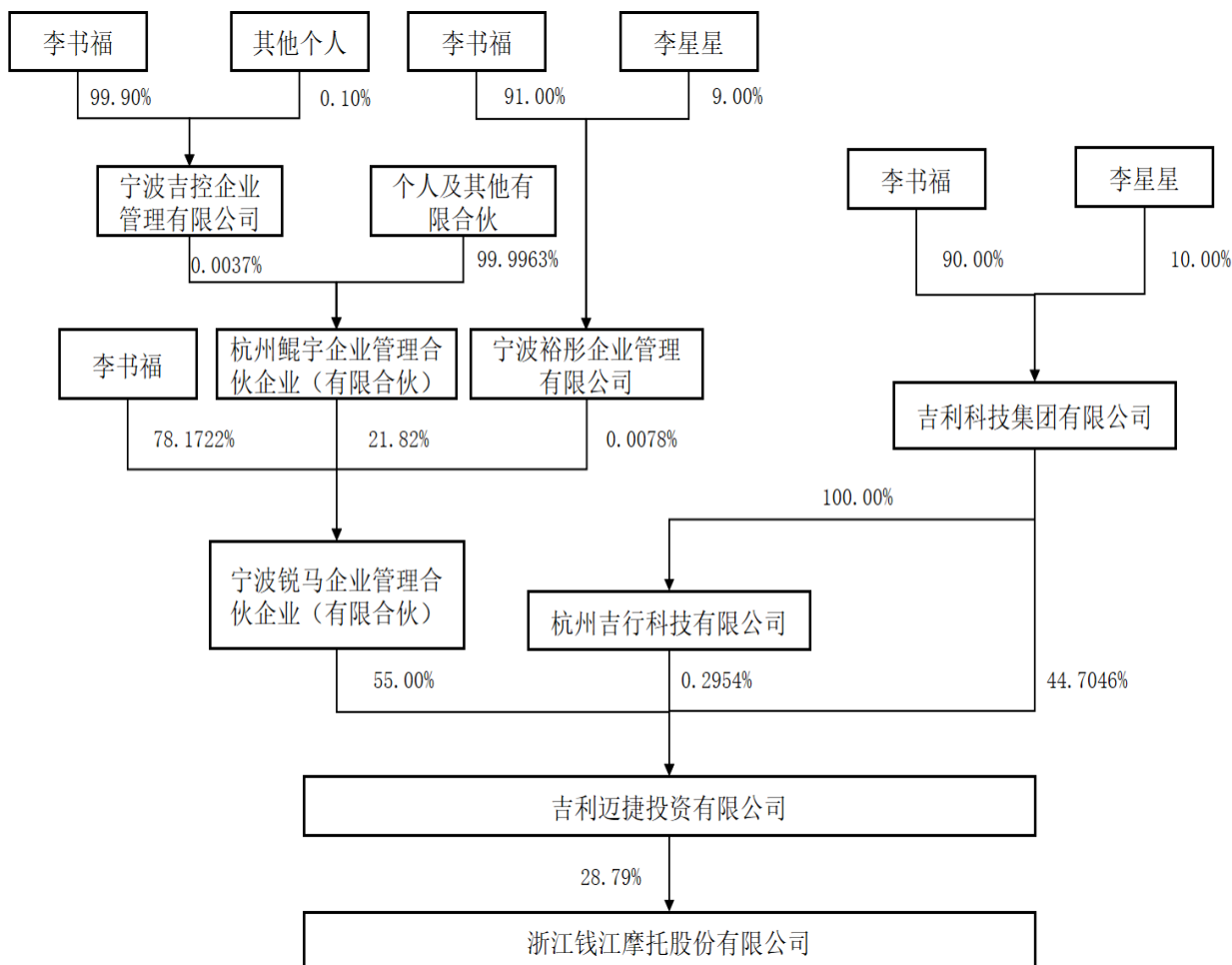
普通股股东总数		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吉利迈捷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79%	135,000,000.00	0	质押	107,973,000	
温岭钱江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30%	52,971,397.0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4.53%	21,260,459.00	0			
高雅萍	境内自然人	2.97%	13,928,055.00	0			
缪玉兰	境内自然人	1.99%	9,325,678.00	0			
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融·汇盈 32 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1.79%	8,381,576.00	0			
广发期货有限公司-广发期慧 1 期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67%	7,809,431.00	0			
宝城期货-宝城精选三号结构化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45%	6,822,000.00	0			
刘艺超	境内自然人	1.42%	6,670,000.00	0			
叶茂杨	境内自然人	0.88%	4,140,0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吉利迈捷投资有限公司、温岭钱江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之间，两者与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非公开发行股份

1、2022年5月20日，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江摩托”、“公司”或“发行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公司向控股股东吉利迈捷投资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5800万股，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22年6月23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

2、2022年10月14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3、2022 年 11 月 2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2973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5,800 万股新股。

4、2023 年 3 月 13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 5800 万股完成，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二、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

1、2022 年 5 月 20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作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2 年 5 月 23 日至 2022 年 6 月 1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网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任何异议或不良反馈。2022 年 6 月 3 日，公司监事会发布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3、2022 年 6 月 23 日，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实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4、2022 年 6 月 2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对内幕信息知情人、激励对象在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 6 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未发现存在利用与本激励计划相关的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

5、2022 年 6 月 29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作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确定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日为 2022 年 6 月 30 日，向 160 名激励对象授予 1539.50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6、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 1539.50 万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